

2019年08月04日

国祯中标巢湖亚行项目,持续关注垃圾分类投资机会

增持(维持)

证券分析师 袁理

执业证号: S0600511080001

021-60199782

yuanl@dwzq.com.cn

研究助理 王浩然

021-60199782

wanghr@dwzq.com.cn

■ **建议关注:** 维尔利, 国祯环保, 聚光科技, 中再资环, 瀚蓝环境, 中金环境, 东江环保, 金圆股份, 光大国际, 海螺创业, 龙净环保, 新天然气, 蓝焰控股

核心观点

■ **垃圾分类新政带来边际增量, 厨余处理市场广阔。**住建部发布《关于在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全面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通知》, 要求到2020年全国46个重点城市基本建成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系统; 到2022年, 各地级城市至少有1个区实现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 到2025年, 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基本建成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系统。通知明确厨余垃圾单独清运、单独处理, 利好1) **厨余垃圾处理:** 按厨余垃圾占生活垃圾56%估算, 在中性情景下(垃圾分类完成率50%), 厨余垃圾处理市场空间约1915亿, 按厨余垃圾处理设备总投资额的38%计算, 对应市场空间为728亿, 按核心设备占厨余处理设备50%计算, 对应市场空间为364亿; 2) **环卫服务:** 预计厨余垃圾清运服务和垃圾分类终端运营服务增量市场空间合计为497亿元/年。

■ **环保财政投入持续加大, 支出增幅位居第二。**2019年1-6月, 全国环境保护税收入113亿元, 同比增长1.4倍。全国一节能环保支出3145亿元, 同比增长19.7%, 节能环保支出中的污染防治、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分别增长22.2%、33.5%。根据统计数据, 环保相关的收支增幅均远高于全国水平, 其中支出增幅仅低于交通运输, 位居第二。

■ **行业本质看政府投入力度。**融资能否落地取决于项目风险收益比。财政部PPP新规核心聚焦规范化, 符合要求的存量项目(尤其是使用者付费为主的运营类项目)纳入预算。《政府投资条例》7月1日起正式施行, 《条例》的主要内容包括: 1、政府投资项目不得由施工单位垫资建设。2、不得随意压缩工期。3、及时竣工决算。我们认为, 明确合规项目的政府支付责任, 明确中央资金支持, 有望稳定行业空间和回报预期, 使资本流入得到根本改善。

■ **长期以来, “壁垒”是环保行业的痛点。**经过调研和数据分析佐证, 我们认为中再资环是再生资源行业中被低估的龙头, 核心预期差有2点。1) 行业预期差: 废弃电子产品报度量被低估, 从静态拆解量/销量可看4年5倍空间, 比消费品更稳定。2) 公司预期差: 凭借渠道资金优势带来的强大成本控制力, 年报实际利润率高于同行14pct, 补贴标准动态调整且差异化趋势下龙头份额有望进一步提升, 当前产能利用率不足60%业绩弹性大。

■ **抛开博弈, 聚焦“增长的确定性”。**寻找行业持续增长, 商业模式通顺, 现金流内生/融资能力强的标的, 结合公司治理与战略清晰度。环保: 1, 水处理: 三峡和中节能集团分别定增入股国祯4.4/5亿元, 累计持股11.6%/8.7%, 开启长江流域治理广阔空间和轻资产运营模式。央企牵头长江经济带项目, 融资痛点被解决, 模式转向比拼经营能力, 关注资本金生成与模式成熟的重点区域: 国祯环保。2, 监测行业趋势持续成长: 聚光科技, 先河环保。3, 危废: 关注龙头的治理改善, 水泥窑行业放量: 东江环保, 海螺创业, 金圆股份。4, 再生资源4年5倍空间, 龙头公司渠道资金优势凸显, 外延扩张切入危废领域、改善现金流: 中再资环。5, 垃圾焚烧: 关注行业格局和项目放量周期: 光大国际, 瀚蓝环境, 旺能环境。6, 燃气: 着眼量增是根本, 新天然气, 蓝焰控股。

■ **最新研究:** 国祯环保: 中标亚行贷款项目, 巢湖治理市场空间广阔; 聚光科技: 环境监测业务持续增长, 期间费用有效管控; 国祯环保: 三峡中节能定增战略价值凸显, “轻资产+现金流”模式启航; 中再资环: 再生资源龙头份额提升, 行业与公司潜力被低估

■ **风险提示:** 政策推广不及预期, 利率超预期上行, 财政支出低于预期

行业走势



相关研究

1、《环保工程及服务行业周报: 天然气产量进口双升, 关注垃圾分类投资机会》2019-07-28

2、《环保工程及服务行业周报: 环保财政投入持续加大, 继续关注垃圾分类投资机会》2019-07-21

3、《环保工程及服务行业周报: 三峡中节能定增入股国祯, 社融增速续升》2019-07-14

内容目录

1. 行情回顾	4
1.1. 板块表现	4
1.2. 股票表现	4
2. 最新研究	6
2.1. 国祯环保点评：中标亚行贷款项目，巢湖治理市场空间广阔	6
2.2. 聚光科技点评：环境监测业务持续增长，期间费用有效管控	7
2.3. 国祯环保点评：三峡中节能定增战略价值凸显，“轻资产+现金流”模式启航	8
2.4. 新、旧固废法对比：推行生活垃圾分类，建立差别化排放收费制度	16
2.5. 中再资环事件点评：外延扩张持续推进，危废再生资源协同发展	21
2.6. 中再资环深度：再生资源龙头份额提升，行业与公司潜力被低估	22
3. 行业新闻	24
3.1. 生态环境部：高度重视污染企业向中西部、向城乡结合部、向农村转移	24
3.2. 2018 年生态环境部门移送涉环境污染犯罪案件 2574 件	24
3.3. 长江保护法有望年底上会审议 “修复攻坚战”带来显著商机	25
3.4. 京津冀省际边界河流水行政综合执法机制建立	25
3.5. 第十四次全国生态环境监测行风建设座谈会在太原召开	25
3.6. 江西大力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全域治理 3000 余座处理设施遍布全省	26
3.7. 河南发布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征求意见稿）	26
3.8. 浙江省《关于进一步加强实验室废物处置监管工作的通知（征求意见稿）》发布	27
3.9. 湖北省推进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	27
3.10. 国家油气管网公司成立将加速我国天然气市场化改革	27
4. 公司重要公告	29
5. 下周大事提醒	39
6. 风险提示	39

图表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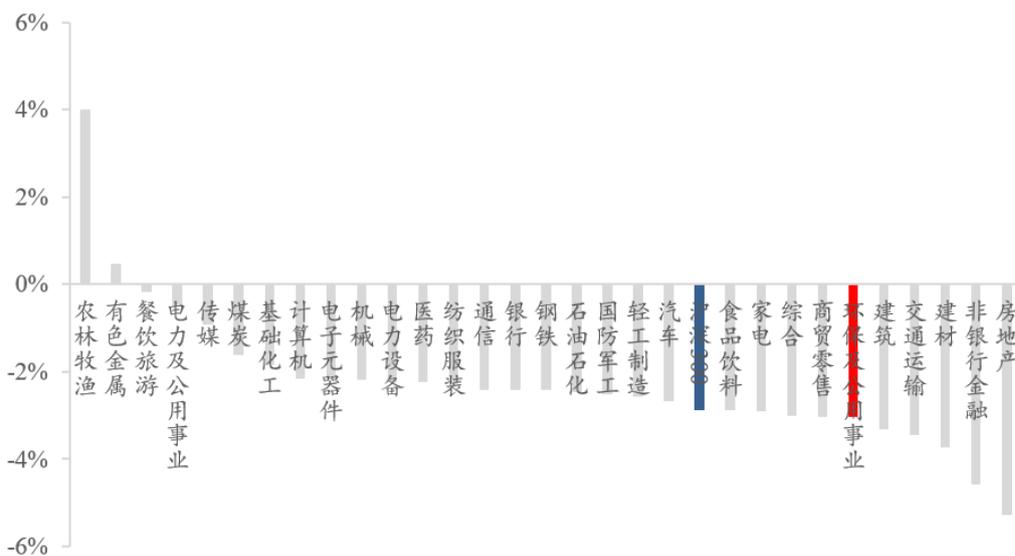
图 1: 本周各行业指数涨跌幅比较	4
图 2: 环保行业本周涨幅前十标的	4
图 3: 环保行业本周跌幅前十标的	5
图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修订草案)》与原版对比	19
表 1: 长江经济带相关政策梳理	10
表 2: 长江经济带投资规模市场空间测算	11
表 3: 三峡集团、中节能参与长江大保护的指导意见	12
表 4: 三峡集团长江大保护首批试点城市及项目情况	12
表 5: 三峡集团长江大保护第二批试点城市及项目情况	13
表 6: 中节能集团长江大保护首批试点城市及项目情况	13
表 7: 公司连续获得三峡集团长江大保护计划首批试点项目	14
表 8: 芜湖污水系统提质增效 PPP 项目运营范围、规模及模式	15
表 9: 公司公告	29
表 10: 下周大事提醒	39

1. 行情回顾

1.1. 板块表现

本周环保及公用事业指数下跌 3.05%，表现弱于大盘。本周上证综指下跌 2.60%，深圳成指下跌 2.27%，创业板指下跌 0.33%，沪深 300 指数下跌 2.88%，中信环保及公用事业指数下跌 3.05%。

图 1：本周各行业指数涨跌幅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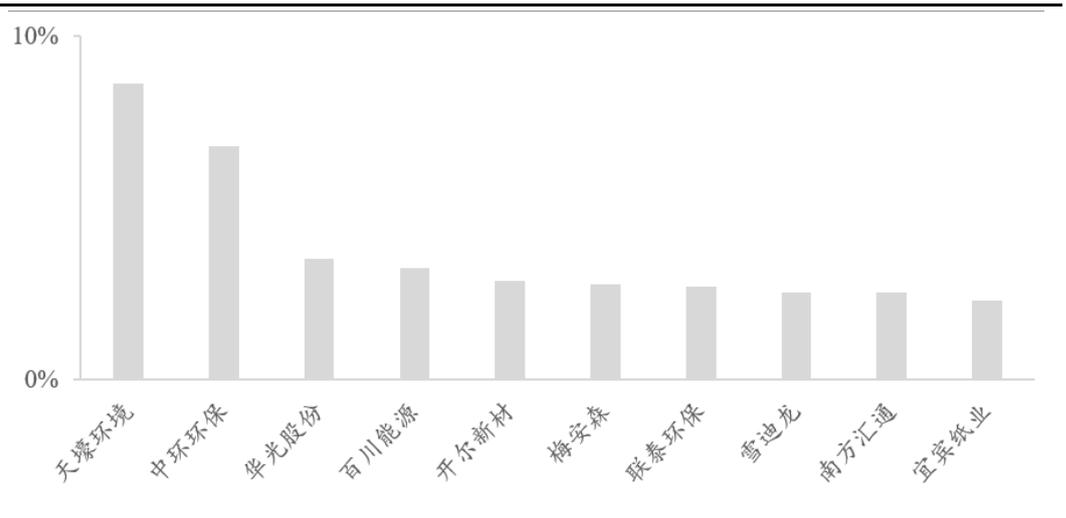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东吴证券研究所

1.2. 股票表现

本周涨幅前十标的为：天壕环境 8.61%，中环环保 6.8%，华光股份 3.5%，百川能源 3.23%，开尔新材 2.88%，梅安森 2.77%，联泰环保 2.7%，雪迪龙 2.54%，南方汇通 2.53%，宜宾纸业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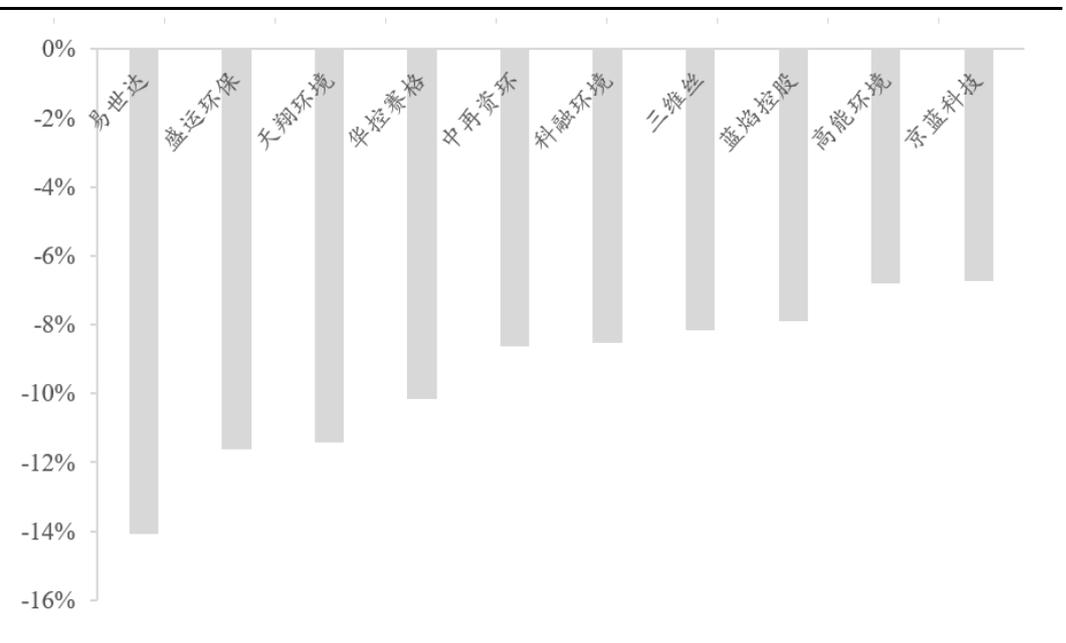
图 2：环保行业本周涨幅前十标的



数据来源：Wind，东吴证券研究所

本周跌幅前十标的为：易世达-14.07%，盛运环保-11.62%，天翔环境-11.44%，华控赛格-10.16%，中再资环-8.64%，科融环境-8.53%，三维丝-8.17%，蓝焰控股-7.91%，高能环境-6.82%，京蓝科技-6.73%。

图 3：环保行业本周跌幅前十标的



数据来源：Wind，东吴证券研究所

2. 最新研究

2.1. 国祯环保点评：中标亚行贷款项目，巢湖治理市场空间广阔

投资要点

- **事件：** 公司中标亚洲开发银行贷款安徽巢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合肥循环经济示范园管网建设工程，中标额 1.21 亿元，包括 22.46km 的污水收集管道及相关配套工程，施工期为 12 个月。
- **巢湖治理市场空间广阔，亚行贷款保障资金来源。** 本次项目中标具有双重意义，1) 巢湖治理市场空间广阔，18 年 11 月发布的《巢湖综合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提出，到 2020 年巢湖流域入湖污染负荷有效削减，河湖水质有效改善，入河排污口整治完成率达到 100%，实现城市建成区污水全收集、全处理，乡镇建成区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 80%，省级及以上工业集中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建成率达到 100%。2) 该项目为亚洲开发银行贷款项目，保障资金来源，有利于提升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
- **两大央企战略入股，运营现金流扩张红利可期。** 三峡和中节能集团在长江大保护计划中的骨干作用毋庸置疑，芜湖模式中作为牵头方主要负责项目投资建设，而公司负责轻资产运营。两大央企定增战略入股后，加上其子公司合并考虑的持股占比分别为 11.64% 和 8.71%，为公司前 4 大股东，有利于发挥彼此之间的协同效应。公司目前已中标长江大保护首批试点城市之一的芜湖项目，第二批试点城市也已开启，“轻资产运营”规模有望快速扩张，优质现金流业务占比快速提升。情景假设 1: 公司在长江大保护计划中市占率 10%，预计可新增 725 万吨/d 委托运营规模，是 18 年公司委托运营水量的 5.18 倍，已投运水量的 1.95 倍。情景假设 2: 预计安徽长江沿线城市提标改造运营规模可带来 297 万吨/d 的受益增量，是 18 年公司委托运营水量的 2.12 倍，已投运水量的 79.96%。
- **后 PPP 时代竞争格局激变，轻资产优质运营模式带来三大优势。** 当前水处理行业的重大矛盾是长江水环境亟待改善下的庞大投资市场和融资瓶颈之间的矛盾。新模式有效解决瓶颈，凭借运营技术、管理能力获取合作机会的公司享有 3 大优势：1) 轻资产发展，投资回报率与现金流运营占比双双快速提升。根据委托运

营平均盈利模式测算,平均投资回报率有望从传统项目的 6.24% 提升至轻资产模式下的 51.34%,实现项目收益率 8.22 倍扩张; 2) 央企牵头项目城市打包模式,加速市场份额提升。芜湖项目打包 6 个污水处理厂,总运营水量 61.5 万吨,是公司 18 年运营项目平均中标规模的 7.7 倍; 3) 加速政府存量水务资产市场化。据 E20 数据显示,我国污水处理存量资产中约 57% 为非市场化项目,随着项目向第三方开放,将打开政府存量资产的市场化空间。

- **盈利预测:** 考虑定增完成后股份摊薄的影响,预计公司 19-21 年 EPS 分别为 0.55/0.73/0.91 元,对应 PE 为 17/13/10 倍,维持“买入”评级。
- **风险提示:** 水厂建设进度不达预期、工程项目建设进度不达预期、融资改善不达预期

2.2. 聚光科技点评: 环境监测业务持续增长, 期间费用有效管控

投资要点

- **事件:** 7 月 13 日,公司发布 2019 年上半年业绩预告,预计报告期内实现归母净利润 1.94-2.28 亿元,同比增长 15%-35%,预计非经常性损益约 3100 万元。
- **环境监测业务持续增长,销售/管理费用有效管控。**2019 年上半年公司归母净利润预告中值为 2.11 亿元,同比增长 25%,符合市场预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3100 万元后,预计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 1.80 亿元,同比增长 12.57%,主要系 2019 年上半年,公司在环境监测领域业务持续增长,并对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进行了有效管控,使当期业绩较去年同期实现了一定幅度的增长。
- **高研发投入与技术创新,成为制胜关键。**环境监测数据的稳定性及有效性成为市场关注的重点,公司的技术研发优势成为制胜关键。公司最近 4 年研发投入/营收占比平均为 9.09%,高于同业对手 2.9-4.1pct。截至 2018 年底,公司已取得专利 268 项,另有 85 项专利正在申请中,登记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76 项,均处于行业技术领先地位。公司强大的研发技术成为进一步提高市场份额,增强市场竞争力的重要保障。
- **产品差异化+营销服务网络完善优势,助力公司份额提升。**在不断发生的环境问

题和环保督查趋严的背景下，环境监测行业需求旺盛，政府及企业客户不断提出新的、个性化要求。相比于海外企业由于业务对象面向全球，产品以标准化为主。公司充分发挥立足本土的优势，针对国内客户的特定需求，打造差异化产品。此外，公司营销网络完善，范围覆盖全国，已成为国内过程分析仪器和环保监测仪器行业中覆盖面最广的销售服务网络之一。本土化+差异化的产品叠加完善的营销网络，将助力公司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

- **环保督查趋严，龙头增长可期。**环保督查力度的趋严，将加速环境监测需求不断释放。地表水站和水质网格化需求带来水质监测业务高增长，大气网格化监测和VOCs监测领域同样蕴藏显著空间。公司作为国内环境监测行业的绝对龙头有望充分受益，未来增长可期。
- **业务多元化发展，并购协同效应凸显。**近年来公司并购了包括三峡环保、上海安谱等业务关联较强的标的，使公司实现了从环境与安全仪器仪表生产商、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向环境综合服务供应商转型升级的战略目标，已形成环境监测、工业过程分析、实验室仪器、水利水务工程四大板块，有助于丰富业务领域布局，发挥互补协同效应。
- **盈利预测与投资评级：**我们预计公司2019-2021年的EPS分别为1.73、2.26、2.78元，对应PE为13、10、8倍，维持“买入”评级。
- **风险提示：**技术开发不达预期，并购整合不达预期，市场竞争加剧

2.3. 国祯环保点评：三峡中节能定增战略价值凸显，“轻资产+现金流”模式启航

投资要点

- **事件：**公司公告以8.58元/股定增发行1.10亿股，募资总额9.42亿元。其中，中节能资本、长江生态环保、三峡资本分别获配5.00/3.00/1.42亿元，获配比例为53.08%/31.85%/15.07%，锁定期12个月。同时公司预告19年上半年归母净利润同比增长5%至20%。
- **两大央企战略入股，开启长江流域治理广阔空间和轻资产运营模式。**三峡资本、

长江生态环保的控股股东均为三峡集团，合并考虑后累计持股比例为 11.64%，仅次于国祯集团；中节能资本累计持股比例为 8.71%。三峡与中节能集团在长江大保护计划中的骨干作用毋庸置疑，芜湖模式中作为牵头方主要负责项目投资建设，而公司负责轻资产运营。两大央企战略入股后，有利于发挥彼此之间的协同效应，开启广阔空间。

- **凭借运营优势获取首批试点城市合作，运营现金流扩张红利可期。**公司已中标长江大保护首批试点城市之一芜湖项目，第二批试点城市已经开启，公司“轻资产运营”规模有望快速扩张，优质现金流业务占比快速提升。情景假设 1:公司在其中市占率 10%，预计可新增 725 万吨/d 委托运营规模，是 18 年公司委托运营水量的 5.18 倍，已投运水量的 1.95 倍。情景假设 2:预计安徽长江沿线城市提标改造运营规模带来的可受益增量 297 万吨/d,是 18 年公司委托运营水量的 2.12 倍,已投运水量的 79.96%
- **后 PPP 时代竞争格局激变，轻资产优质运营模式带来三大优势。**当前水处理行业的重大矛盾是长江水环境亟待改善下的庞大投资市场和融资瓶颈之间的矛盾。新模式有效解决瓶颈，凭借运营技术管理能力获取合作机会的公司享有 3 大优势：**1) 轻资产发展，投资回报率与现金流运营占比双双快速提升。**根据委托运营平均盈利模式测算，平均投资回报率有望从传统项目的 6.24% 提升至轻资产模式下的 51.34%,实现项目收益率 8.22 倍扩张；**2) 央企牵头项目城市打包模式，加速市场份额提升。**芜湖项目打包 6 个污水处理厂，总运营水量 61.5 万吨，是公司 18 年运营项目平均中标规模的 7.7 倍；**3) 加速政府存量水务资产市场化。**据 E20 数据显示，我国污水处理存量资产中约 57% 为非市场化项目，随着项目向第三方开放，将打开政府存量资产市场化空间。
- **结构改善+融资完成，下半年业绩加速可期。**预告 19H1 业绩同比增长 5%-20%。19Q1 收入增长 12.48%，归母净利润增长 31.01%，毛利率同比增加 2.13pct。预计公司运营业务占比持续提升，盈利结构改善，19Q2 定增尚未完成，投资高峰期财务费用上升较多，随着再融资完成，费用率将回归合理。盈利质量改善带来利润率提升，业绩增速将回归合理。
- **盈利预测：**考虑定增完成后股份摊薄的影响，预计公司 19-21 年 EPS 分别为

0.55/0.73/0.91 元，对应 PE 为 18/14/11 倍，维持“买入”评级。

■ **风险提示：**工程项目建设进度不达预期、融资改善不达预期

点评正文：

1.两大央企战略入股，优质现金流轻资产业务协同效应明显

两大央企战略入股，开启长江流域治理广阔空间和轻资产运营模式。定增完成后，三峡资本、长江生态环保分别累计持股 6.41%/5.23%，由于其控股股东均为三峡集团，合并考虑后累计持股比例 11.64%，仅次于国祯集团；中节能资本累计持股 8.71%。三峡与中节能集团在长江大保护计划中的骨干作用毋庸置疑，其作为长江大保护的牵头方主要负责项目投资建设，而公司负责项目的轻资产运营业务。根据我们的测算，长江流域治理运营市场空间可达 216 亿元/年，两大央企战略入股后，有利于发挥彼此之间的协同效应，开启公司广阔成长空间。

2.政策明确任务目标，打开未来发展空间

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行动计划明确任务目标。2019 年 1 月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发布了《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行动计划》，明确到 2020 年年底，长江流域水质优良（达到或优于 III 类）的国控断面比例达到 85% 以上，丧失使用功能（劣于 V 类）的国控断面比例低于 2%；长江经济带地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消除比例达 90% 以上，地级及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优良比例高于 97%。

表 1：长江经济带相关政策梳理

时间	政策	发布部门	核心内容
2016 年 9 月	长江经济带发展规划纲要	中共中央政治局	到 2020 年，生态环境明显改善，水资源得到有效保护和合理利用，河湖、湿地生态功能基本恢复，水质优良（达到或优于 III 类）比例达到 75% 以上，森林覆盖率达到 43%，生态环境保护体制机制进一步完善。到 2030 年，水环境和水生态质量全面改善，生态系统功能显著增强，上中下游一体化发展格局全面形成，生态环境更加美好、经济发展更具活力、人民生活更加殷实等。
2017 年 6 月	关于加强长江经济带工业绿色发展的指导意见	工信部、发改委、科技部、财政部、环保部	提出到 2020 年，长江经济带较之 2015 年规上企业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降 18%，重点行业主要污染物排放强度降 20%，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降 25%。全面完成危险化学品搬迁改造重点项目。一批关键共性绿色制造技术实现产业化应用，绿色制造产业产值达 5 万亿元。
2017 年 7 月	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环保部、发改委、水利部	到 2020 年，生态环境明显改善，生态系统稳定性全面提升，河湖、湿地生态功能基本恢复，生态环境保护体制机制进一步完善。水资源得到有效保护和合理利用，生态流量得到有效保障，江湖关系趋于和谐；水源涵养、水土保持等生态功能增强，生物种类多样，自然保护区面积稳步增加，湿地生态系统稳定性和生态服务功能逐步提升；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长江干流水质稳定保持在优良水平，饮用水水源达到 III 类水质比例持续提升；

			城市空气质量持续好转，主要农产品产地土壤环境安全得到基本保障；涉危企业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基本健全，区域环境风险得到有效控制。
2018年1月	中央财政促进长江经济带生态保护修复奖励政策实施方案	财政部	力争到2020年，长江流域保护和治理的机制进一步完善，全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取得明显成效。生态系统稳定性得到提升，河湖、湿地生态功能逐步恢复，水源涵养、水土保持等生态功能增强，生物多样性稳步增加，水资源得到有效保护和节约集约利用，干流水质稳中向好，饮用水安全水平持续提升，加快建成和谐长江、健康长江、清洁长江、优美长江。
2018年2月	关于建立健全长江经济带生态补偿与保护长效机制的指导意见	财政部	通过统筹一般性转移支付和相关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建立激励引导机制，明显加大对长江经济带生态补偿和保护的财政资金投入力度。到2020年，长江流域保护和治理多元化投入机制更加完善，上下联动协同治理的工作格局更加健全，中央对地方、流域上下游间生态补偿效益更加凸显，为长江经济带生态文明建设和区域协调发展提供重要的财力支撑和制度保障。
2019年1月	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行动计划	生态环境部、发改委	到2020年年底，长江流域水质优良（达到或优于Ⅲ类）的国控断面比例达到85%以上，丧失使用功能（劣于Ⅴ类）的国控断面比例低于2%；长江经济带地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消除比例达90%以上，地级及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优良比例高于97%。
2019年5月	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管理办法	发改委	根据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标准，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改项目、长江生态环境污染治理“4+1”工程项目、绿色发展示范工程、长江干支流生态环境监测项目，对中、西部地区分别按照不超过项目总投资的45%、60%予以补助；沿江黑臭水体整治项目对中、西部地区分别按照不超过项目总投资的45%、60%予以补助，单个项目不超过1亿元。

数据来源：各政府官网，东吴证券研究所

预计长江大保护计划中污水处理投资/运营市场空间分别有望达到 6469/216 亿元。

公司参与的联合体已中标三峡集团长江大保护首批4个试点城市中的芜湖项目。据中国城市统计年鉴数据，长江经济带沿线11个省市2017年污水处理量为5218万吨/日，参考芜湖市、无为县项目改扩建后污水处理量与存量污水处理量之比1.39，以此测算长江经济带改扩建后污水处理规模可达**7253万吨/日**。参考部分首批试点城市芜湖市、无为县、九江市的水处理项目，污水处理厂单位水量投资额（含提标改造、新建扩建水量、新建管网项目）为8919元/吨日，则长江大保护计划中污水处理投资市场空间预计可达6469亿元；参考业内上市公司公告披露数据计算，假设委托运营水价为0.81元/吨，依据长江经济带11个省市扩建后的水量，预计运营市场空间为216亿元/年。

表 2：长江经济带投资规模市场空间测算

项目	投资额(万元)	存量水量(万吨/日)	新/扩建水量(万吨/日)	新建管网(公里)	总水量/存量水量	单位水量修复投资额(元/吨)	11个省市扩建后水量(万吨/日)	11个省市总投资(亿元)
芜湖市城区污水系统提质增效一期PPP项目	451017.94	44	17.5	149.8	1.39	8918.82	7278.31	6491.39
无为县城乡污水处理一体化PPP项目	116733.76	5.5	2.04	180				
九江市中心城区水环境系统综合治理一期项目	芳兰区域污水处理综合治理一期工程	54021.42	-	3	53.7	8918.82	7278.31	6491.39
	白水湖区域污水处理综合治理一期工程	34117.02	-	1.5	23.1			
合计	655890.14	49.5	24.04	406.6				

数据来源：公司公告，招标网，东吴证券研究所

3. 凭借运营优势获取首批试点城市合作，运营现金流轻资产扩张红利可期

三峡集团、中节能集团央企牵头参与长江大保护项目。《关于支持三峡集团/中节能集团在共抓长江大保护中发挥骨干主力/主体平台作用的指导意见》中提出了以三峡集团/中节能集团等央企为主导的长江流域治理新模式。目前三峡集团/中节能集团已分别签署了283/691亿元的长江大保护投资（意向）协议，**第二批试点城市合作也已开启。**

表 3：三峡集团、中节能参与长江大保护的指导意见

公告时间	政策	公告内容
2018年5月25日	《关于支持三峡集团在共抓长江大保护中发挥骨干主力作用的指导意见》	加快推进试点城市先行先试项目，持续深入探索共抓长江大保护新模式、新机制。创新生态环保资金投入模式，充分发挥国有资本引领带动作用，鼓励更多社会资本投入长江大保护，为共抓长江大保护提供长期稳定投入。加快组建生态环保产业联盟，有效聚合社会各方的力量和优势，推动产业链上下游主体实现产业协同。加强生态环保领域科技创新，积极开展长江生态环保关键技术研发，掌握一批核心技术，转化应用于长江大保护工作中。
2019年1月27日	《关于支持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在长江经济带中发挥污染治理主体平台作用的指导意见》	全国共有8个城市被确定为“长江经济带污染治理先行先试示范城市”，分别是衡阳、岳阳、九江、宜昌、芜湖、湖州、毕节、咸宁。目前与衡阳、丽水、湖州、咸宁等城市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开展先行先试。2020年底前，中国节能全面参与实施长江生态修复与环境保护工程，在沿江省市开展一批专业协同的污染治理商业模式并逐步推广应用，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上取得新突破。中远期，中国节能污染治理主体平台作用得到充分发挥，在长江经济带全域开展固体废物处理、资源净化利用和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项目，高效保护和修复长江生态环境。

数据来源：地方政府官网，东吴证券研究所

表 4：三峡集团长江大保护首批试点城市及项目情况

省份	城市	协议名称	协议内容	总投资 (亿元)	先导项目	项目投资 (亿元)	合作方
湖北	宜昌	“共抓长江大保护，共建绿色发展示范区”合作框架协议	覆盖宜昌主城区污水处理厂改造运营，以及配套管网完善更新；城区河道综合生态建设；城区水资源配置工程建设、运维、调度及供水。	104.9	猗亭污水厂网改扩建工程	3.9	长江三峡水务（宜昌）有限公司
					种归污水厂网兴建工程	1.5	三峡日新水务环保（秭归）有限公司
					宜昌市主城区污水厂网、生态水网共建项目一期PPP	9.56	尚未出中标公告
湖南	岳阳	“共抓长江大保护、共建绿色发展示范区”合作框架协议	以整体根本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以城镇污水处理为切入点，通过系统治理、示范推广，创新建立新时期共抓长江大保护、共建绿色发展示范区的新模式、新机制		岳阳市中心城区污水系统综合治理PPP项目	44.45	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北控水务（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江西	九江	“共抓长江大保护、共建绿色发展示范区”合作框架协议	九江市中心城区水环境系统综合治理一期项目PPP项目合同及彭泽县共抓长江大保护共建长江最美岸线合作框架协议	76.99	九江市中心城区水环境系统综合治理一期项目	76.99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信开水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	芜湖	“共抓长江大保护、共建绿色发展示范区”合作框架协议	协同推进芜湖市长江经济带共抓大保护战略行动和绿色发展示范区建设，重点在生态环境保护、产业转型升级、城市基础设施、清洁能源开发利用等领域展开务实合作		芜湖市城区污水系统提质增效一期PPP项目	45.1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牵头方）、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化学工程第十四建设有限公司、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芜湖市无为县乡镇污水一体化项目	11.67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

数据来源：招标网，东吴证券研究所

表 5：三峡集团长江大保护第二批试点城市及项目情况

省份	城市	协议名称	协议内容	子项目	总投资 (亿元)
安徽	马鞍山	《共抓长江大保护合作框架协议》			
江苏	南京	《共抓长江大保护合作框架协议》	将与南京市合作聚焦存量污水资产提质增效，提升污水处理显示度，逐步向“三水共治”拓展。希望双方尽快实现项目落地，快速形成资本合作，探索“南京模式”“南京经验”“南京实践”，为把长江南京段打造成水清、地绿和天蓝的生态示范区贡献力量。		
重庆	重庆	《坚持生态优先、共推绿色发展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推进长江上游“三水共治”，共同保护好库区一泓碧水；加大环保产业布局在重庆，共推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持续加大在重庆的投资力度，加快建设山清水秀美丽之地。	两江四岸治理提升项目	
				龙溪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治理项目	14
				广阳生态岛开发项目	
				花溪河综合整治项目	40
				溉澜溪“清水绿岸”治理提升工程	
清水溪与凤凰溪“清水绿岸”治理提升工程					

数据来源：三峡集团官网，东吴证券研究所

表 6：中节能集团长江大保护首批试点城市及项目情况

省份	城市	协议名称	协议内容	子项目	总投资 (亿元)

省份	城市	协议名称	协议内容	总投资(亿元)	先导项目	项目投资(亿元)	项目内容
湖北省	咸宁	共抓长江大保护战略合作协议	贯彻落实“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精神，围绕建武汉长长江流域公园城市，推进沿江生态文明示范带建设，大力开展污染治理和生态修复	41.16	凤凰山矿山生态修复工程	1.35	矿区废弃地整治+坡面整形+挂网喷浆+挡土墙+排水沟+绿化+植被恢复+监测
					“智慧长江”生态环境监管体系建设	1.56	1、“天地空”一体化的生态环境监测网络；2、生态环境大数据平台；3、环境监管指挥中心；4、系统安全体系设计等
					嘉鱼县滨江生态环境提升示范工程	4.90	马鞍山生态修复项目、滨江大道神州皖生态农业项目、永逸滨江生态环境提升示范工程、小湖生态环境治理工程
					嘉鱼三湖连江小湖生态截污工程	0.51	主要涵盖截污工程、景观工程、道路和基础设施工程
					崇阳县“两园一链”固体废弃物综合治理工程		一个综合固废治理产业园，3-4个分布式有机固废治理生态园以及一条智慧环境物流链。其中，产业园项目选址于崇阳县境内，以垃圾焚烧发电(800吨/日)为核心，协同处理餐厨垃圾、厨余垃圾、污泥垃圾、建筑垃圾等固体废弃物，可实现咸宁市南部三县生活垃圾统一处置
					白湖-梅簪湖水生态修复工程		
		小湖水环境综合整治一期工程					
湖南省	衡阳	共抓长江大保护战略合作协议	涉及节能环保领域咨询规划和项目投融资服务、共建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产业园、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开发、环境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城市节能环保及智慧城市建设等	50.00			
浙江省	湖州	《建设绿色智造生态科技城共抓长江大保护》	中节能实业公司、湖州开发区、湖州市城市发展集团联合在湖州科技城16.3平方公里范围内，共同围绕环境综合治理和绿色发展项目，实施“186”工程（即建设1个生态城、融入8大生态系统、投资600亿元）	600			
湖南省	衡阳	《长江经济带污染治理先行项目 衡阳市“三江六岸”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合作框架协议》及《长江经济带污染治理先行项目 衡阳市固废综合解决方案战略合作协议》					

数据来源：招标网，东吴证券研究所

公司连续获得三峡集团长江大保护计划首批试点项目。由三峡集团及全资子公司长江生态环保牵头，公司参与的联合体已连续中标长江大保护计划首批试点项目：芜湖市城区污水系统提质增效一期 PPP 项目、芜湖市无为县市乡镇污水一体化项目，公司主要负责其中的轻资产运营及移交业务。以下按照两种情景假设测算央企合作模式对公司运营业务的带动作用。

表 7：公司连续获得三峡集团长江大保护计划首批试点项目

序号	公司	项目名称	中标时间	付费金额(万元)	投资规模(万元)	地区	项目内容	运营模式	规模(万吨/日)	固定运维单价	可变运维单价	营业收入(万元/年)	合作期	回报机制	利润率	公司出资比例
1	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社会资本牵头人)、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化学工程第十四建设有限公司、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芜湖市城区污水系统提质增效一期 PPP 项目	2019.5.30	905759.83	451017.94	安徽省	朱家桥污水处理厂	ROT	33.5	0.373	0.46	10185.51	29年8个月	政府付费	6.14%	5.00%
							城南污水处理厂	O&M	10	0.423	0.446	3171.85				
							滨江污水处理厂	ROT	6	0.571	0.45	2235.99				
							大龙湾污水处理厂	BOI	3	0.712	0.422	1241.73				
							城东污水处理厂	TOT	6	0.498	0.463	2104.59				
							高安污水处理厂	TOT	3	0.674	0.406	1182.60				
							存量管网	ROI	2050km	6.22万元/KM/年	12751.00					
							存量泵站	ROT		51.7万元/个/年						
							污水主干管泵站完善工程	BOT	2座	51.7万元/个/年	103.40					
							污水主干管完善工程	BOT	28.03km	6.22万元/KM/年	174.35					
							污水次支管网完善工程	BOI	121.77km	6.22万元/KM/年	757.41					
污水次支管泵站完善工程	BOT	2座	51.7万元/个/年	103.40												
		合计									34011.82					
2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	芜湖市无为县市乡镇污水一体化项目	2019.1.25	116733.76	安徽省	无为县城东污水处理厂	TOT	1		1.3		474.5	20年	政府付费	8.00%	
						无为县高沟镇污水处理厂	TOT	2.5		1.3	1186.25					
						无为县襄蕪工业污水处理厂	TOT	2		1.3	949					
						严桥镇污水厂	BOI	0.25		1.3	118.625					
						石坝镇污水厂	BOI	0.3		1.3	142.35					
						开城镇污水厂	BOI	0.25		1.3	118.625					
						蕪山镇污水厂	BOI	0.25		1.3	118.625					
						牛埠镇污水厂	BOI	0.25		1.3	118.625					
						襄安镇污水厂	BOI	0.3		1.3	142.35					
						7个镇污水厂处理终端	BOI	0.44		1.3	208.78					
						19个镇镇区污水收集管网建设、5段污水压力干管和污水提升泵站	BOI	180公里	2.80万元/公里·年	504						
		合计									4081.73					

数据来源：公司公告，招标网，东吴证券研究所

情景假设 1：以公司在长江大保护项目中市场份额 10% 估计。

预计可新增 725 万吨/日的委托运营污水处理规模, 是公司 18 年委托运营水量的 **5.18 倍**, 已投运水量的 **1.95 倍**。

情景假设 2：以公司获取全部安徽省长江沿线 6 市项目估计。

2017 年安徽省长江沿线 6 市合肥、马鞍山、安庆、铜陵、池州、芜湖的污水处理量为 214 万吨/日, 按上文计算的系数 1.39 测算, 预计安徽长江沿线城市提标改造运营规模带来的可受益增量 297 万吨/日, 是 18 年公司委托运营水量的 2.12 倍, 已投运水量 79.96%。

4. 后 PPP 时代竞争格局激变, 轻资产优质运营模式带来三大优势

后 PPP 时代竞争格局激变, 轻资产优质运营模式带来三大优势。当前水处理行业的 **重大矛盾是长江水环境亟待改善下的庞大投资市场和融资瓶颈之间的矛盾**。央企牵头项目公司负责投融资, 环保企业负责运营的新模式, 将有效发挥各自所长, 提高项目落地效率, 凭借运营技术管理能力获取合作机会的公司享有 **三大优势**：

以芜湖项目为例, 公司与长江生态环保集团牵头组成的联合体中标芜湖市城区污水系统提质增效(一期) PPP 项目, 中标价为政府付费净现值 90.58 亿元, 项目总投资为 45.1 亿元。三峡集团全资子公司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持股 51%, 国祯环保持股 5%, 主要负责运营及移交相关工作, 投入资本金仅约 6558 万元, 预计可产生 1.8 亿元/年的运营收入。

表 8：芜湖污水系统提质增效 PPP 项目运营范围、规模及模式

序号	项目名称	规模	经营模式
1	朱家桥污水处理厂	一期二期存量资产及提标改造工程运营规模为 22 万 m ³ /d, 三期扩建工程运营规模为 11.5 万 m ³ /d, 运营总规模为 33.5 万 m ³ /d	ROT
2	城南污水处理厂	一期提标改造工程运营规模为 10 万 m ³ /d	存量: O&M 提标改造: BOT
3	滨江污水处理厂	一期一阶段存量资产及提标改造工程运营规模为 3 万 m ³ /d, 二期二阶段扩建工程运营规模为 3 万 m ³ /d, 运营总规模为 6 万 m ³ /d	ROT
4	大龙湾污水处理厂	运营规模 3 万 m ³ /d	BOT
5	城东污水处理厂	运营规模 6 万 m ³ /d	TOT
6	高安污水处理厂	运营规模 3 万 m ³ /d	TOT
7	污水及中水管网、泵站(房)	包括以上 6 座污水处理厂涉及的存量污水及中水管网、泵站(房), 新建污水管网、泵站	存量: ROT 其余: BOT

数据来源：公司公告，东吴证券研究所

优势一：轻资产发展，投资回报率与现金流运营占比双双快速提升。联合体中，央企作为牵头方发挥融资优势，环保企业专注于技术运营服务，竞争模式从注重资源获取能力和融资能力的PPP重资产模式转向比拼技术运营管理水平轻资产模式，带动现金流业务占比和资产回报率双提升。以公司中标的界首、亳州、长垣、莆田、乌拉特后旗项目作为样本项目，其平均项目回报率为6.24%。而在轻资产模式的芜湖项目中，按照托管运营业务的平均盈利情况测算，预计投资回报率有望达到51.34%，**实现项目收益率8.22倍扩张。**

优势二：央企牵头项目城市打包模式，加速市场份额提升。芜湖市城区污水系统提质增效（一期）PPP项目打包了芜湖市6个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泵站，总运营水量61.5万吨，是公司2018年运营项目平均中标规模的7.7倍，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

优势三：加速政府存量水务资产市场化。芜湖PPP项目存量资产中，朱家桥、城南、滨江污水处理厂目前正由三家单位托管运营，合计规模35万吨/日，占该项目水量的80%，未来将由公司负责后续运营。另据E20数据显示，我国污水处理存量资产中，大约有57%为非市场化项目，随着长江经济带中原先由政府管理的存量运营项目向第三方企业开放，将打开政府存量项目的市场化空间。

5.结构改善+融资完成，下半年业绩加速可期

结构改善+融资完成，下半年业绩加速可期。预告19H1业绩同比增长5%-20%。19Q1收入增长12.48%，归母净利润增长31.01%，毛利率同比增加2.13pct。预计公司运营业务占比持续提升，盈利结构改善，19Q2定增尚未完成，投资高峰期财务费用上升较多，随着再融资完成，费用率将回归合理。盈利质量改善带来利润率提升，业绩增速将回归合理。

盈利预测与投资评级：考虑定增完成后股份摊薄的影响，我们预计公司2019-2021年的EPS分别为0.55、0.73、0.91元，对应PE为18、14、11倍，维持“买入”评级。

风险提示：工程项目建设进度不达预期、融资改善不达预期

2.4. 新、旧固废法对比：推行生活垃圾分类，建立差别化排放收费制度

■ 事件：

6月25日，《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修订草案）》首次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 点评：

核心观点：

固废法修订取得重要进展，多措施并举推动行业发展。6月25日，《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修订草案）》首次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修订草案的主要变化有：

- 1) 建设农业固废回收体系，推进污泥污水协同处置；
- 2) 以排污许可证制度替代工业固废申报登记制度，建立电子电器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
- 3) 推行生活垃圾分类，建立差别化的排放收费制度；
- 4) 制订危废分级管理，鼓励区域合作处置。

点评正文：

1.源头控制，细化信息披露：

规定以固废生产者作为法律责任承担主体，从源头控制污染。“固体废物的生产者、销售者、进口者、使用者对其产生的固体废物依法承担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责任”条例更改为“固体废物的产生者对其产生的固体废物依法承担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责任”。该条例的变更将修正之前法律主体的模糊界定，有利于从源头控制固体废物排放。

禁止固体废物进口，切断外部来源。“禁止进口固体废物”条例替代之前“禁止进口不能用作原料或者不能以无害化方式利用的固体废物；对可以用作原料的固体废物实行限制进口和非限制进口分类管理”条例。该条例的变更意味着全面禁止固废进口将正式以法律形式生效。

企业作为披露主体，强化社会监督功能。“以大、中城市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定期发布固体废物的种类、产生量、处置状况等信息”条例更改为“产生、利用、处置固体废物的企业，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时公开固体废物产生、转移、利用、处置等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上市公司应当公开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信息”。该条例的变更意味着固体废物信息披露主体正式从政府转向企业，有利于强化社会监督功能和污染源头控制。

2.推行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建立差别化排放收费制度：

推行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建立差别化排放收费制度。1) “国家推行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做好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体系建设，采取符合本地实际的分类方式，配置相应的设施设备，促进可回收物充分利用，实现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替代“城市生活垃圾应当及时清运，逐步做到分类收集和运输，并积极开展合理利用和实施无害化处置”。2) 新增“按照产生者付费原则，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可以根据本地实际建立差别化的生活垃圾排放收费制度”条例。

确保生活垃圾处理用地，制定技术标准，加强监督检查。1)新增“在编制城乡规划和土地利用等空间规划中，地方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应统筹生活垃圾处理等环卫设施项目建设需求和布局，预留用地，并在其周围划定环境安全缓冲地带，不得再安排居住、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商业服务业设施等类型用地”条例。2)新增“国务院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制定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贮存、运输和处置设施、场所建设运行技术规范标准，发布生活垃圾分类指导目录，并对有关单位进行监督检查。对不符合有关建设运行技术规范标准的单位，国务院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可以责令整改，情节严重的可以责令停业整顿。”

开展厨余垃圾与建筑垃圾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置工作。1)新增“县级以上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组织开展建筑垃圾综合利用、无害化处置等工作。工程施工单位应当及时清运工程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等固体废物，并按照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的规定进行利用或者处置”的条例。2)新增“县级以上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组织开展餐厨垃圾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置工作。居民家庭和餐饮经营场所产生的餐厨垃圾应交由具备相应资质条件的专业化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严禁利用餐厨垃圾加工制作食品和供人食用的各类物品”的条例。

3.建设农业固废回收体系，推进污泥污水协同处置：

建设农业固体废物回收体系。新增“各级人民政府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负责组织开展建立农业固体废物回收利用体系，推进农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或无害化处置设施建设及正常运行，规范农业固体废物收集、贮存、利用、处置行为，防止污染环境”。

拓宽农业固废防治范围，严控不可降解固废。1)新增“禁止生产、销售不易降解的薄膜覆盖物和商品包装物”条例。2)“产生畜禽粪便、作物秸秆、废弃薄膜等农业固体废物的单位和个人，应当采取回收利用等措施，防止农业固体废物对环境的污染”变更为“使用农用薄膜的单位和个人，应当采取回收利用等措施，防止或者减少农用薄膜对环境的污染”。

强化污泥排放跟踪监测，推进污泥污水协同处置。1)新增“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运营单位应当安全处理处置污泥，保证处理处置后的污泥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对污泥的去向、用途、用量等进行跟踪、记录，并向城镇排水主管部门、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污泥，禁止处理处置不达标的污泥进入耕地”条例。2)新增“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应当将污泥处理处置设施纳入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规划，推进污泥处理处置设施与污水处理设施同步建设，并将污泥处理处置成本纳入污水处理费计征”条例。

4.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健全污染防治责任制度：

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减少工业固废产量。新增“国务院清洁生产综合协调部门会同

国务院有关部门，定期发布清洁生产技术、工艺、设备和产品导向目录，依法开展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促进工业固体废物减少产生和综合利用”条例。

规范固废委托运输、处置、利用流程。新增“工业固体废物的产生者委托他人运输、利用、处置固体废物，应当依法签订书面合同，并在合同中约定受委托者运输、利用、处置行为的污染防治要求。受委托者应依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合同约定防治固体废物污染环境，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工业固体废物的产生者应当对受委托者进行跟踪检查，保证受委托者的运输、利用、处置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合同要求”。

工业固废排污许可证替代申报登记，新增电器电子生产方责任延伸制度。1) “国家实行工业固体废物排污许可制度。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单位必须按照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规定，向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以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提供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以及减少固体废物产生、促进综合利用的具体措施，申请领取排污许可证，并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管理所产生的工业固体废物。”替代“国家实行工业固体废物申报登记制度。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单位必须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提供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2) 新增“国家建立电器电子等产品的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鼓励生产者开展生态设计、建立回收体系，促进资源回收利用”。3) 新增“产生废弃机动车船的单位和个人，应依法承担废弃机动车船的回收责任。禁止将废弃机动车船交由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企业或个人拆解”。

5.制定危废名录和分级管理要求，鼓励区域合作处置：

制定国家危废名录和分级管理要求。新增“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制定国家危险废物名录，规定统一的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鉴别方法、识别标志、鉴别程序和鉴别单位管理要求。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根据危险废物的危害性和产生数量，科学评估其环境风险，制定分级管理要求。”

编制危废处置规划，鼓励区域合作处置：1) 新增“省级人民政府应当组织有关部门编制危险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场所的建设规划，确保本行政区域内的危险废物得到妥善处置。编制危险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场所的建设规划，应当征求有关行业协会、企业事业单位、专家和公众等方面的意见。”条例。2) 新增“国家鼓励临近省、自治区、直辖市之间开展区域合作，统筹建设区域性危险废物集中处置设施”条例。

推行环境污染强制责任保险：新增“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单位，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参加环境污染强制责任保险”。

图 4：《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修订草案）》与原版对比

指标	2016年11月固废法	固废法最新修订稿
总则	原则	促进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置
	责任主体	产品的生产者、销售者、进口者、使用者对其产生的固体废物依法承担污染防治责任
监督管理	披露主体	大、中城市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定期发布固体废物的种类、产生量、处置状况等信息
	监管权限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可以依法对涉嫌违法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危险废物造成环境污染或者可能造成环境污染的场所、设备、工具、物品予以查封、扣押
一般规定	环境税	产生、利用、处置固体废物的企业，及时公开固体废物产生、转移、利用、处置等信息。上市公司应当公开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信息
	薄膜、包装材料	禁止生产、销售不易降解的薄膜覆盖物和商品包装物。
	农业固废	产生畜禽粪便、作物秸秆、废弃薄膜等农业固体废物的单位和个人，应当采取回收利用等措施，防止或者减少农用薄膜对环境的污染
	污泥处置	各级人民政府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负责组织建立农业固体废物回收利用体系，推进农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或无害化处置设施建设及正常运行，规范农业固体废物收集、贮存、利用、处置行为，防止污染环境
	洋垃圾	禁止进口不能用作原料或者不能以无害化方式利用的固体废物
工业固废	清洁生产	定期发布清洁生产技术和产品目录，依法开展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
	委托运输、处置、利用	工业固体废物的生产者应当对受托者进行跟踪检查，保证受托者的运输、利用、处置行为
	排污许可证	企业申请领取排污许可证
	废弃电子电器	国家建立电器电子等产品的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鼓励生产者开展生态设计、建立回收体系，促进资源回收利用。
生活垃圾	环卫规划	编制城乡规划和土地利用等空间规划中，应统筹生活垃圾处理等环卫设施项目建设需求和布局，预留用地。
	垃圾分类	制定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贮存、运输和处置设施、场所建设运行技术规范标准，发布生活垃圾分类指导目录，并对有关单位进行监督检查
	建筑垃圾	国家推行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做好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体系建设，采取符合本地实际的分类方式，配置相应的设施设备，促进可回收物充分利用，实现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
	餐厨垃圾	开展建筑垃圾综合利用、无害化处置等工作
	处置企业	餐厨垃圾交由具备相应资质条件的专业化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严禁利用餐厨垃圾加工制作食品和供人食用的各类物品
	收费制度	生活垃圾处置企业安装污染源监控设备，实时监测污染物的排放情况，将污染排放数据实时公开
	危险废物	按照生产者付费原则，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可以根据本地实际建立差别化的生活垃圾排放收费制度
危险废物	危废分级	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根据危险废物的危害性和产生数量，科学评估其环境风险，制定分级管理要求。
	处置规划	省级人民政府应当组织有关部门编制危险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场所的建设规划，确保本行政区域内的危险废物得到妥善处置。编制危险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场所的建设规划，应当征求有关行业协会、企业事业单位、专家和公众等方面的意见。
	区域合作	国家鼓励临近省、自治区、直辖市之间开展区域合作，统筹建设区域性危险废物集中处置设施
	危废贮存期限	贮存危险废物必须采取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标准的防护措施，并不得超过一年；确需延长期限的，必须报经设区的市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
强制保险制度	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单位，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参加环境污染强制责任保险	

数据来源：Wind，东吴证券研究所

商业模式从 to G 到 to C:《固废污染环境防治法（修订草案）》提出按照产生者付费原则实行生活垃圾处理收费制度，要求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结合生活垃圾分类情况，根据本地实际，制定差别化的生活垃圾处理收费标准。

风险提示：政策推广不及预期，项目进展不及预期，行业竞争加剧

2.5. 中再资环事件点评：外延扩张持续推进，危废再生资源协同发展

■ 事件：

6月1日，公司公告拟以现金9542万元收购盈维投资持有的淮安华科13.29%股权。6月17日，公告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等方式购买山东环科100%股权、森泰环保100%股份，并募集不超过5.24亿配套资金，主要用于交易对价、补充流动资金及森泰环保在建的高端环保设备制造及技术研发基地项目。

■ 点评：

收购标的一：临沂唯一综合危废处置项目，有望成为山东危废龙头。公司拟以6.8亿收购山东环科100%股权（其中，股份支付6亿，发行价5.07元/股，现金支付0.8亿）。业绩承诺2019/2020/2021年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不低于4,401/6,513/7,473万元，18-21年扣非业绩年化增速18%，对应19年收购PE15.45x。山东环科拥有41类危废资质（焚烧22类/填埋23类），总规模为3万吨/年（焚烧16550吨/年，填埋13450吨/年）。据山东环科官网显示，公司19年拟开展二期项目建设，使总处理规模达到18万吨/年，有望成为山东省危废龙头。

收购标的二：高浓度、难降解废水处理及工业园环境综合治理商。公司拟以3.16亿收购森泰环保100%股权（其中，股份支付2.81亿，发行价5.07元/股，现金支付0.34亿）。业绩承诺2019/2020/2021年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不低于2,707/3,119/3,514万元，18-21年扣非业绩年化增速43%，对应19年收购PE11.66x。森泰环保至今已完成近四百个项目，积累了丰富的工业水处理经验。

收购标的三：江苏淮安唯一综合危废处置项目，总规模4.1万吨/年。公司以9,542万收购淮安华科13.29%股权。业绩承诺2019/2020/2021年实现归母净利润不低于6,434/7,299/8,235万元，18-21年业绩年化增速39%，对应19年收购PE11.16x。淮安华科拥有41类危废资质（焚烧20类/填埋27类），总规模为4.1万吨/年（焚烧2.1万吨/年，填埋2万吨/年）。

落后产能面临出清，龙头份额有望提升。废电拆解行业面对补贴发放缓慢+环保政策趋严双重挑战，部分渠道、环保、资金实力较弱的企业面临出清。公司凭借资金、渠道、资金三大核心竞争力，成本优势明显，18年实际利润率高于同行14pct，补贴标准动态调整且差异化趋势下龙头份额有望进一步提升，当前产能利用率不足60%业绩弹性较大。

外延并购持续推进，发挥协同改善现金流。继18年收购中再环服拓展工业固废处置后，本次外延扩张切入危废、水处理领域，影响1)发挥协同。新拓业务将与中再环服to b端工业园区业务形成良好协同，扩大收入来源，增厚经营业绩。2)改善现金流。

新拓业务盈利能力较强，现金流良好，有助于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改善较为紧张的现金流局面。

盈利预测与投资评级：假设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19 年内实施完毕，我们预计公司 2019-2021 年考虑股份摊薄后的 EPS 分别为 0.29/0.35/0.42 元，对应 PE 分别为 27/22/18 倍，维持“买入”评级。

风险提示：业务拓展不达预期，收购整合不达预期，行业竞争加剧

2.6. 中再资环深度：再生资源龙头份额提升，行业与公司潜力被低估

■ 投资要点：

■ 四机一脑潜在需求量 4 年存在 5 倍市场空间：公司为国内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行业龙头，是央企中国供销集团旗下的唯一上市平台。目前已明确国家补贴标准的“四机一脑”，其拆解量与潜在需求量差距明显。预计 2021 年四机一脑的潜在需求量可达 3.7 亿台，是 2017 年规范拆解量 0.8 亿台的约 5 倍。此外，未来随着新 9 类补贴标准的落实，以及废电产品处理目录向其他品类产品的延伸，市场空间还望进一步打开。预计 2021 年新九类理论报废量将达到四机一脑理论报废量的 6 倍左右。

■ 行业龙头形成资质、渠道、资金三重优势。1) **资质：**行业目前共有 5 批 109 家企业获得废电拆解资质，且现有备案企业数不再增加，**存量企业具有资质优势。**2) **渠道：**公司现有产能 2714 万台，合规拆解规模遥遥领先，并依托大股东中再生强大的渠道网络，**渠道优势得天独厚。**中再生目前在全国 25 个省区市建设了 7 大区域回收网络，拥有 3 个区域性集散交易市场、70 多家分拣中心和 5000 多个回收网点。3) **资金：**公司实控人为中华全国供销总社，拥有 AAA 级信用评级。11.4 亿元资产证券化规模行业领先，盘活存量资产。大股东参与定增后，资产负债率由 17 年一季报的 69.8% 大幅降至 17 年中报的 62.0%，**具备显著资金优势。**

■ 三大优势助力盈利能力、市场份额提升。1) **渠道优势带来产品结构优化、议价能力提高，盈利能力显著提升。**白电拆解比例从 13 年的 4.5% 提升至 17 年的 25%，在补贴下调的背景下，17 年单台实际毛利仍增至 28 元/台，同比增长 10.4%。2) **借助资金优势渡过补贴放缓，18 年补贴发放加快现金流大幅改善。**18Q3 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净额 3.19 亿元，同比提升 159%。3) **市场份额提升，产能负荷带动盈利弹性大。**公司积极抓住落后产能出清契机实现份额替代，17 年市占率达 21.8%，同比提高 4.2 个百分点。17 年公司产能利用率为 65%，随着补贴发放加快、产品结构优化将带来拆解量的提升，进而提高产能利用率，可能将带来较大的盈利预期差。

■ 背靠供销总社，股东实力雄厚。公司实控人中国供销集团为全国供销合作总社下属企业，其下属的中再生、中再资源是我国最大的专业性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企业和行业

领军企业，主营再生资源回收业务，包括废钢、废纸、废有色、废塑料和其他业务。17年中再生实现营业收入150亿元是上市公司中再资环17年营收的6.4倍。

■ **盈利预测与投资评级：**公司背靠中国供销集团，具备资质、渠道、资金三大优势。考虑到行业空间的可持续成长性及公司三大核心竞争力带来的龙头优势不断加强和市场份额提升，出于对公司内生增长的判断，预计2018/19/20年可实现归母净利润3.16/3.93/4.63亿元，EPS分别为0.23/0.28/0.33元，对应PE为26/21/18倍，首次覆盖给予“买入”评级。

风险提示：产能利用率提升不达预期，补贴基金拖欠风险，政策落地不达预期，行业竞争加剧。

3. 行业新闻

3.1. 生态环境部：高度重视污染企业向中西部、向城乡结合部、向农村转移

生态环境部召开 2019 年上半年环境空气质量预警座谈会，对上半年环境空气质量同比恶化、年度目标完成情况严重滞后的城市进行预警提醒。会议通报了 2019 年上半年空气质量改善目标进展情况，对细颗粒物（PM2.5）浓度和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同比不降反升，改善幅度进度滞后的城市进行了预警提醒。

会上指出，2018 年以来各地区各部门统筹谋划，狠抓落实，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取得积极成效，但要清醒地认识到，今年以来，部分城市大气污染严重反弹，尤其是非重点区域问题凸显，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形势依然十分严峻。

会议强调，各地区各部门要准确把握打赢蓝天保卫战的总体要求，坚决克服“四种消极情绪和心态”，始终保持“五个坚定不移”，认真落实“六个做到”，狠抓责任落实，确保各项措施落地见效，全力打赢蓝天保卫战。

一是狠抓组织领导，提高思想认识。二是狠抓重点排放，推进精准治污。三是狠抓执法监管，有效打击环境违法行为。四是狠抓考核问责，层层压实责任。五是狠抓减排措施，有效应对重污染天气。

数据来源：<https://www.jiemian.com/article/3359766.html>

3.2. 2018 年生态环境部门移送涉环境污染犯罪案件 2574 件

生态环境部 26 日召开 7 月例行新闻发布会，介绍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标准建设的有关情况。2018 年，生态环境部与最高检等部门签署协议在污染防治方面开展相关合作，最高检先后出台《关于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为打好“三大攻坚战”提供司法保障的意见》和《关于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作用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通知》。今年，最高检又联合生态环境部等九部委印发《关于在检察诉讼中加强协作配合依法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最高检党组多次召开会议研究支持污染防治攻坚战，并且在内部机构改革中成立专门机构，最高检党组组织召开环保问题专门讨论会，生态环境部和最高检专门签署了合作协议。

法规与标准司司长别涛介绍，生态环境部配合最高检，落实环境保护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制度，打击环境污染犯罪。2018 年，全国生态环境部门向公安、检察机关移送涉嫌环境污染犯罪案件 2574 件，是两高 2013 年发布关于环境污染犯罪司法解释时的 3.7 倍。全国检察机关批捕破坏环境资源保护犯罪 15095 人，比 2017 年上升了 51.5%；起诉 42195 人，比 2017 年上升了 21%。

新闻来源：<http://2019sjzg.chinanews.com/gn/2019/07-26/8907792.shtml>

3.3. 长江保护法有望年底上会审议 “修复攻坚战”带来显著商机

由全国人大环资委牵头起草的长江保护法，目前正在抓紧制定。这部重要法律计划在今年底之前，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这部法律将通过推动结构调整、促进转型升级、鼓励技术创新，为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提供法律保障。同时，也将为环境企业带来众多商业机会。长江的保护与修复，仅有一部法律是不够的。专家们已建议设立长江生态基金，通过规定投向，解决长江经济带污染治理行业融资难题，引导社会资本参与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与治理。在今年6月召开的中国环境与发展国际合作委员会2019年年会上，30多位中外专家就建议设立长江生态基金，采用股权投资方式重点支持以PPP和第三方治理模式实施的长江经济带重大生态环境保护项目，参股项目公司。

新闻来源：

https://finance.sina.com.cn/china/dfjj/2019-07-29/doc-ihycitcm5410917.shtml?cre=tianyi&mod=pcpager_focus&loc=30&r=9&rfunc=76&tj=none&tr=9

3.4. 京津冀省际边界河流水行政综合执法机制建立

水利部海河水利委员会近日印发《京津冀省际边界河流水行政综合执法与巡查制度(试行)》(以下简称《综合执法制度》)，进一步加强对京津冀省际边界河流的监管和执法，为坚决查处各种水事违法行为、有效预防化解省际水事矛盾纠纷、维护京津冀省际边界河流地区和谐稳定提供了有力制度依据。

《综合执法制度》明确了京津冀省际边界河流综合执法巡查和综合执法检查的定义，综合执法巡查的适用范围和对象，并对综合执法巡查和综合执法检查的组织、巡查中发现问题的处理、重大水事违法行为的查处等作出了具体规定。《综合执法制度》的实施，标志着海河流域京津冀水行政综合执法机制的建立，将为京津冀省际边界河流的流域与区域、区域与区域之间综合执法提供制度保障，也将为海河流域其他省际边界河流的综合执法机制建设提供示范与借鉴。

下一步，海委将会同京津冀三省市水利(水务)厅(局)按照《综合执法制度》规定，研究确定综合执法工作重点与年度实施方案，有序组织开展综合执法巡查与综合执法检查，依法处理综合执法中发现的问题，确保将《综合执法制度》落到实处。

数据来源：<http://www.h2o-china.com/news/view?id=294539>

3.5. 第十四次全国生态环境监测行风建设座谈会在太原召开

8月1日—2日，第十四次全国生态环境监测行风建设座谈会在太原召开。

会议强调，监测队伍是全国生态环境保护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对其政治素质、业务能力、技术水平都应有更高的要求。

会议期间，中国环境监测总站介绍了行风建设情况，部分地方（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和国控网运维企业代表作交流发言。与会代表就如何进一步加强生态环境监测系统行风建设进行深入热烈的讨论，提出了意见建议。

生态环境部监测司、部机关党委，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卫星环境应用中心、国家海洋环境监测中心、七大流域生态环境监督管理局监测中心、辐射环境监测技术中心，地方监测站和国控网运维公司代表参与座谈。

数据来源：<https://www.huanbao-world.com/a/zixun/2019/0802/109069.html>

3.6. 江西大力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全域治理 3000余座处理设施遍布全省

江西省生态环境厅近日对外公布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作相关情况。据初步统计，全省已建成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3012座，其中2708座运行正常。为实现国家提出的2020年农村生活污水乱排乱放得到有效管控目标，江西省生态环境厅按照农村不同区位条件、村庄人口聚集程度、污水产生规模、排放去向和人居环境改善需求，制定了《江西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分类确定了水污染物控制指标和排放限值等内容，将于今年9月1日正式实施。

数据来源：<http://xxrb.jxnews.com.cn/system/2019/07/26/018529596.shtml>

3.7. 河南发布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征求意见稿）

日前，河南印发《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稿提出，自本标准实施之日起，河南省辖区内钢铁工业企业烟囱、排气筒等有组织排气执行表1~表4规定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其中烧结烟气执行超低排放限值。排放限值指排气中污染物任何1h浓度平均值不得超过的限值。

2021年1月1日起，所有位于省辖市建成区的钢铁工业企业的所有生产工序，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10、35、50mg/m³。

数据来源：

<http://www.hnep.gov.cn/zmhd/myzj/webinfo/2019/07/1563842114280735.htm>

3.8. 浙江省《关于进一步加强实验室废物处置监管工作的通知(征求意见稿)》发布

文件要求着力解决前端分类不规范问题：（一）强化源头管理。各实验室废物产生单位应加强实验室废物基础信息管理，根据相关法规对照经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三同时”验收文件或固废核查结果，结合教学科研实际，理清产废环节，摸清实验室废物产生种类与数量、贮存设施以及委托处置等情况。（二）落实“三化”措施。各实验室废物产生单位应按照固废处置的“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制定管理措施，将其纳入日常工作计划。（三）分类收集处置。各实验室废物产生单位要按照《实验室废弃化学品收集技术规范》（GB/T 31190-2014）、《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有关要求做好分类收集工作，建设规范且满足防渗防漏需求的贮存设施，并按普通有机类、普通无机类、含重金属类、含汞等高危物质（除剧毒品外）类、剧毒废试剂类、易燃易爆类等分类存放，要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执行危险废物申报登记、管理计划备案、转移联单等管理制度，做到分类收集贮存、合法委托处置，严禁非法处置。

数据来源：<http://huanbao.bjx.com.cn/news/20190802/997302.shtml>

3.9. 湖北省推进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

7月26日，湖北省政府召开全省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工作推进会暨“三线一单”编制成果审议会，副省长曹广晶强调，要进一步修订完善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各项配套制度，包括配套制度建设、监督考核、业务和技术保障等；进一步加快推进改革落地见效，各地要在加强案例排查、开展案例实践和强化宣传培训上下功夫。

数据来源：http://www.gov.cn/xinwen/2019-07/29/content_5416149.htm

3.10. 国家油气管网公司成立将加速我国天然气市场化改革

在7月31日举行的第二期上海陆家嘴“能源+金融”讲坛活动上，与会专家认为，即将挂牌成立的国家油气管网公司将推动我国天然气市场化改革迈向纵深，行业上下游主体应积极参与其中，把握改革带来的机遇和红利，同时对潜在挑战和考验做足准备。

近年来，我国天然气产供储销体系建设逐步推进，天然气市场化改革取得长足进步。但现阶段我国天然气行业发展仍存在掣肘因素，例如，上游勘探开采及中游长输管网运营由少数企业垄断，基础设施建设不足且彼此间互联互通程度不够，天然气储气调峰能力不足，天然气定价机制尚未理顺，进口依存度快速攀升等。各方对于天然气市场化改革深入推进的意愿日益强烈，其中，国家油气管网公司独立运作备受社会各界关注。

“从欧美等成熟天然气市场的运作经验来看，英国和美国都是较早地通过立法等形式，将天然气长输、配气、储存和供应业务分离，并成立专门的监管机构，加强天然气行业监管，促进了行业的繁荣。”国家能源局原副局长张玉清介绍。

张玉清认为，在国家“管住中间、放开两头”的整体改革思路下，国家油气管网公司的成立有利于促进上游供应主体竞争，推动中游管网公平开放、互联互通，实现管网统筹规划，便于进行统一管理调配，提升资源配置效率，将给我国天然气市场发展带来机遇。但他同时指出，上游竞争有限、政府监管力量能否到位以避免出现新的垄断，以及国家油气管网公司公司的成本核算与监管等问题仍是行业面临的挑战。

数据来源：<http://gas.in-en.com/html/gas-3149837.shtml>

4. 公司重要公告

表 9: 公司公告

类型	日期	公司	事件
业绩预告	7.29	苏交科	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09 亿元, 较上年同期减少 29.21%;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0 亿元, 较上年同期增长 20.32%。公司聚焦主营业务工程咨询, 境内工程咨询业务保持稳健增长。报告期内, 公司境内工程咨询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6.68 亿元, 较上年同期增长 11.37%; 实现净利润 2.55 亿元, 较上年同期增长 27.34%。
	7.29	易世达	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232 万元, 同比减少 54.02%; 营业利润为 33.08 万元, 同比减少 98.29%; 利润总额为 21.43 万元, 比去年同期减少 99.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58 万元, 同比减少 88.48%; 基本每股收益为 0.01 元, 同比减少 88.89%。
	7.29	依米康	2019 年上半年, 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5.29 亿元;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565.97 万元; 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77.15 万元。报告期内, 公司收入基本实现预期目标, 利润下滑主要受公司前期投入较大和医疗领域收入确认延迟影响。
	7.30	理工环科	公司发布 2019 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33240 万元, 同比增长 7.9%, 营业利润 11031 万元, 同比增长 27%; 归母净利润 10166 万元, 同比增长 31%, 基本每股收益为 0.26, 同比增长 30%。相关指标增长主要系主营业务稳定增长和非经常性损益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7.30	普邦股份	公司发布 2019 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实现营业总收入 13.31 亿元, 同比变动 -19.55%, 归母净利润 8967 万元, 同比变动 -9.62%, 基本每股收益 0.05 元/股, 同比变动 -9.09%。
	7.30	隆华科技	公司发布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实现营业总收入 8.23 亿元, 同比增长 14.35%, 归母净利润 8326 万元, 同比增长 34.87%, 基本每股收益 0.09 元/股, 同比增长 28.57%。
	7.31	天翔环境	修正后公司上半年归母净利润亏损 -6.58 亿元至 -6.53 亿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 418.28% 至 414.35%, 上半年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预计为 -22,340 万元。
	8.1	*ST 美丽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7 亿元, 较上年同期上升 339.72%。营业成本 3.4 亿元, 较上年同期上升 231.43%; 实现营业利润 6915 万元, 较上年同期上升 180.48%;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023 万元, 较上年同期上升 112.04%。
中标合同	7.29	中国天楹	近日, 西北电力设计院与天楹成套设备公司签订了《淮南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 号、2 号锅炉提标改建暨 4 号锅炉建设工程总承包 (EPC) 烟气净化系统订货合同》, 合同总价为 2402 万元。
	7.29	岭南股份	公司及北京新纪元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 与万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就“万安县沿江路北延及三馆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工程”签署了《总承包合同》, 合同价格约 2.32 亿元, 工期 6 个月。
	7.29	美尚生态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金点园林于近期收到重庆西部现代物流产业园区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发来的《物流园学堂堡立交至中心站沿线景观提升项目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合同工期为 21 日历天。签约合同价为 1.2 亿（最终金额以审计部门审定为准）。
	7.29	铁汉生态	公司与全资子公司铁汉环保、中佳勘察、华蓝设计组成投标的联合体，近期参与了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沙河流域园洲镇中心排渠、新村排渠、东博排洪渠、东博中心排渠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的公开招标，投标联合体已经列为评标委员会推荐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本项目的建设内容包括截污管网工程（敷设截污管 5.69 千米，管网最大管径是 d1500）、污水净化设施建设工程（3850 吨/日）、内源治理工程（清淤总量约 28.77 万立方米）、生态净化及修复工程等。项目总投资为 7.13 亿元。
	7.30	中原环保	公司子公司中原晟启新能源于 7 月 30 日收到济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发来的《项目中标通知书》，确认晟启新能源为河南省济源市 100T/d 污泥处置项目委托运营采购项目的成交供应商，合作期限：5 年，中标价格：污泥处理单价 352 元/吨。
	7.30	东湖高新	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中标丹江口市普通公路“建养一体化”丹江口市普通公路（十堰市武十高铁十堰北站至武当山站公路工程、G316 武当山段新建工程、丹江口市六里坪（白庙）至均县镇一级公路工程、汉十高铁武当山西站（六里坪）枢纽工程等）“建养一体化”第二个项目包施工。中标价：按浮动系数 99.95% 计算中标价为 374,535.14 万元。
	8.2	国祯环保	公司为亚洲开发银行贷款安徽巢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合肥循环经济示范园管网建设工程项目的中标单位。中标价款 1.21 亿元，中标工期 360 天，工程内容为在合肥循环经济示范园内新建纬七路、纬六路、纬三路、经三路、码头连接线及纬五路、新合马路等 6 条道路的污水收集管道，总长 22460 米。配套建设经三路和纬五路污水提升泵站（含设备供货和安装）。上述工程的施工期为 12 个月。
	8.2	铁汉生态	公司近日收到与重庆两江新区水土高新技术产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署的《竹溪河景观工程二期项目 EPC 施工总承包施工合同》。合同金额暂定为 1.38 亿元，本项目总长约 5 公里，总面积约 138.5 公顷。
	8.2	铁汉生态	公司近日收到与重庆两江新区水土高新技术产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签署的《马元溪综合整治一期项目 EPC 施工总承包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项目暂定合同金额为 3.73 亿元。
	8.2	东珠生态	公司近日签署了《龙马潭主城区雨污分流项目及截污支管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F+EPC）》合同协议书。合同价款暂估为 4 亿元，工程内容包括龙马潭主城区雨污分流项目及截污支管建设项目需对玉带河流域、城北沱江排水分区、北郊水厂饮用水源保护区、熬河沟流域等区域雨污管网进行改造，并同步配套完善片区截污支管建设，改造面积共约 20 平方公里。
股份 回购	7.29	国中水务	2019 年 7 月 25 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401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3%，回购最高价格 3.22 元/股，回购最低价格 2.82 元/股，回购均价 3.002 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 1.21 亿元（含印花税、过户费、佣金等交易费用）。回购资金使用金额已达最低限额。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
	7.29	巴安水务	鉴于 2018 年度公司层面业绩未达考核要求，公司对 3 名激励对象第三个解锁期已获授但解锁条件未成就的全部 35.16 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4.593 元/股。公司将于本次回购完成后依法履行相应的减资程序。鉴于 2018 年度公司层面业绩未达考核要求、2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1 名激励对象担

			任公司监事, 根据《管理办法》及《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公司对合计 159.24 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8.1	百川能源	截止 2019 年 7 月 31 日, 公司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1362 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94%, 购买的最高价为 14.88 元/股、最低价为 7.26 元/股, 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1.3 亿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8.1	富春环保	截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 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共 497 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0.5567%, 最高成交价为 6.60 元/股, 最低成交价为 4.32 元/股, 支付总金额为 2998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8.1	岳阳林纸	截至 2019 年 7 月月底, 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 2,110.22 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51%, 购买的最高价为 5.03 元/股、最低价为 4.38 元/股, 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9,969.91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8.1	开尔新材	截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1217 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4.20%, 最高成交价为 9.54 元/股, 最低成交价为 5.99 元/股, 成交总金额为 8913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8.2	兴蓉环境	截至 2019 年 7 月底, 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1764.23 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0.59%, 最高成交价为 4.49 元/股, 最低成交价为 4.38 元/股, 成交的总金额为 7814.4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实施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
	8.2	百川股份	截止 2019 年 8 月 2 日, 公司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1474.8 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02%, 购买的最高价为 14.88 元/股、最低价为 7.26 元/股, 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1.38 亿元。
	8.2	雪迪龙	截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982.42 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1.62%, 最高成交价为 10.00 元/股, 最低成交价为 6.95 元/股, 成交总金额为 7981.3 万元。
	8.2	盈峰环境	截止 2019 年 7 月 30 日, 公司累计通过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89.75 万股, 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 0.06%, 最高成交价为 6.69 元/股, 最低成交价为 6.34 元/股, 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 1249.83 万元。
	8.2	启迪环境	截至 2019 年 7 月末,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合计 135.82 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0.09494%, 购买股份最高成交价为 12.290 元/股, 购买股份最低成交价为 9.930 元/股, 支付的总金额为 1499.73 万元。
	8.2	天华院	截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 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8.2	隆华科技	截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 公司通过股份回购证券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837.7 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0.92%, 最高成交价为 6.51 元/股, 最低成交价为 5.93 元/股, 支付的总金额为 5189.04 万元。
	8.2	美晨生态	截止 2019 年 07 月 31 日, 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995.8 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0.69%, 最高成交价为 3.96 元/股, 最低成交价为 3.83 元/股, 支付的总金额为 3,898.52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预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股权转让、增减持	7.29	大通燃气	自 2019 年 7 月 11 日至 2019 年 7 月 26 日, 顶信瑞通增持公司股份 358.62 万股, 成交均价 6.504 元/股, 累计增持比例达到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2%,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成; 顶信瑞通持股比例达到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32%。
	7.29	津膜科技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戴海平持有公司股份 3.5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117%)。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戴海平女士尚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7.30	伟明环保	大股东伟明集团有限公司、温州市嘉伟实业有限公司、项光明先生、王素勤女士和一致行动人朱善银先生、朱善玉先生、章锦福先生、章小建先生、陈少宝先生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窗口期等不得减持股份期间不减持），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及其他合法合规的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 15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595%。陈革先生、李建勇先生、程五良先生等 6 名董监高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窗口期等不得减持股份期间不减持），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及其他合法合规的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 273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291%。
7.30	东方园林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巧女女士及唐凯先生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向北京市朝阳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全资子公司北京朝汇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转让 5% 公司股权。公司股票自 2019 年 7 月 30 日开市时起开始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5 个交易日。
7.31	大通燃气	收购人大通燃气控股股东顶信瑞通已于 2019 年 5 月 29 日至 2019 年 7 月 26 日，通过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大通燃气合计 717 万股，增持均价 6.471 元/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收购人本次通过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上市公司股份后，持有的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2%。收购人顶信瑞通收购价款全部来源于自有资金。
8.1	理工环科	持有公司股份 1990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3.97 亿股比例 5.02%）的董事暨持股 5% 以上股东朱林生计划在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36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34%）。
8.1	科融环境	公司拟向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授予 1,000 万份股票期权，占本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71,280 万股的 1.40%。其中首次授予 900 万份，占本计划授予权益总额的 90%，约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总股本 71,280 万股的 1.26%；预留 100 万份，占本计划授予权益总额的 10%，约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总股本 71,280 万股的 0.14%。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 77 人，包括公司公告本激励计划时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业务(技术)骨干人员以及公司认为应当激励的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8.2	*ST 菲达	公司巨化财务公司 4% 股权— 4827.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巨化集团。本次 4% 股权转让后，本公司不再持有巨化财务公司股权。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本公司为巨化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了本公司的关联交易。
8.2	湘潭电化	持有公司股份 2900.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25%）的股东钟利波先生计划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即从 2019 年 8 月 26 日起至 2020 年 2 月 25 日止，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4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45%）。
8.2	博天环境	鑫发汇泽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833.3 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鑫发汇泽持有本公司股份 2775.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6.66%。
8.2	博天环境	本次交易新增股份数量为 1506.9 万股，其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新增股份 1056.5 万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部分新增股份 450.4 万股。本次新增股份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 18.93 元/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

			金的发行价格为 13.10 元/股。
	8.2	博天环境	截至 2019 年 7 月 24 日止, 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450.38 万元, 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4708.57 万元, 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4.17 亿元。
股份 质押 及 解 质	7.29	铁汉生态	控股股东刘水先生将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中: 2261.7 万股办理了解除质押, 883 万股办理了补充质押。截至公告披露日, 刘水先生共持有公司 7.21 亿股股份, 占公司总股本的 30.72%。截至公告披露日, 其所持有公司股票累计质押股份数为 6.90 亿股, 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5.79%, 占公司总股本的 29.42%。
	7.29	嘉化能源	嘉化集团将质押给北方信托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500 万股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 12.45%,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23%。截至本公告日, 嘉化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02 亿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42.04%。其中处于质押/担保状态的股份累计数为 2.75 亿股, 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45.65%, 占公司总股本的 19.19%。
	7.29	绿城水务	公司股东温州信德已将其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质押给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 3000 万股公司 A 股股票解除质押, 该笔解除质押的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40%。截至本公告日, 温州信德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3998 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4.53%。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 温州信德无剩余被质押股份。
	7.29	依米康	2019 年 7 月 26 日, 张菀将其持有的质押给中信建投的公司 328 万股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 解质后, 张菀与中信建投办理的此笔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共计质押 2280 万股股份, 购回交易日为 2020 年 5 月 22 日。截止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菀持有公司股份 7540 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16.90%, 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5655 万股, 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75.00%, 占公司总股本的 12.68%。
	7.29	巴安水务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春霖将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 33.1 万股办理了补充质押, 截至 2019 年 7 月 26 日下午收盘, 张春霖持有本公司股份 2.79 亿股, 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41.69%。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股份数为 1.87 亿股, 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66.98%, 占公司总股本的 27.93%。
	7.30	百川能源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东海先生于 2019 年 7 月 26 日将其持有的公司 2900 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 占公司总股本的 2.01%, 质押登记日为 2019 年 7 月 26 日, 质押购回日为 2020 年 1 月 23 日。王东海先生于 2019 年 7 月 29 日将原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的 2304.4 万股 (质押登记日为 2017 年 2 月 8 日), 占公司总股本的 1.60%, 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
	7.30	派思股份	公司控股股东水发众兴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4011 万股办理质押, 本次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9.95%, 质押登记日为 2019 年 7 月 29 日。
	7.30	碧水源	2019 年 7 月 26 日, 公司控股股东、实控人文剑平先生将已质押的 4192 万股股份解除质押;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副董事长刘振国先生将已质押的 17084 万股股份解除质押。
	7.31	碧水源	公司实控人文剑平先生 2.26 亿股已解除质押; 股东刘振国先生 7500 万股解除质押。
	8.1	美尚生态	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王迎燕女士的通知, 获悉王迎燕女士将所持有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及解除质押的手续。王迎燕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2.5 亿股, 占公司总股本 37.15%。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1.5 亿股, 占公司总股本 22.49%。

	8.2	润邦股份	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威望实业函告，获悉威望实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进行了质押式回购交易。质押股数 5746.4 万股，质押开始日期为 2019.08.01，质权人为上海海通证券。
	8.2	蒙草生态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 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王召明先生的通知，获悉王召明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 7700 万股股票办理了质押延期购回手续。原到期日为 2019.08.01，新到期日为 2020.07.30。
	8.2	宝馨科技	公司收到控股股东陈东先生的通知，获悉陈东先生于 2019 年 8 月 1 日将其质押给南京怡友贸易有限公司用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的 1,11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办理了回购和解除质押手续。
	8.2	岭南股份	近日，尹洪卫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共计 1006 万股质押给东莞证券，以上质押是对股票质押式购回交易的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
担保	7.29	蒙草生态	项目公司阿巴嘎旗艾述乐生态发展有限公司、镶黄旗火不思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拟通过申请项目贷款解决锡林郭勒盟阿巴嘎旗别力古台镇周边绿化工程 PPP 项目、镶黄旗新宝拉格镇园林景观绿化工程 PPP 项目融资。公司拟为以上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上限为 2.00 亿元。
	7.31	博天环境	公司拟按持股比例 30% 为瀑牛水环境向中电建集团提供单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6900 万元。
	8.2	碧水源	为加强项目建设，同意公司为洱源碧海向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5 亿元的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自协议生效之日起 10 年。被担保人洱源碧海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70%。
	8.2	碧水源	为加强项目建设，同意公司为德令哈水务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申请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500 万元的固定资产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自协议生效之日起 12 年。德令哈水务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66%。
	8.2	碧水源	为加强项目建设，同意公司为顺源水务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安龙县支行申请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8 亿元的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自协议生效之日起 20 年。被担保人顺源水务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90%。
权益分派	7.30	同济科技	公司进行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19/8/6，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62476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9371 万元。
	7.31	葛洲坝	以公司总股本 46.05 亿股为基数，每股现金红利 0.18 元，共 8.29 亿元，股权登记日 2019 年 8 月 7 日，除权及发放日为 2019 年 8 月 8 日。
大宗交易	7.30	中环环保	以 13.05 元/股成交 18 万股，成交金额为 234.90 万元。
债券评级	8.1	上海环境	公司此次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环境转债此次评级结果为“AAA”。
债券发售	7.29	蒙草生态	“17 蒙草 G1”的回售数量为 250 万张，回售金额为 2.5 亿元（不含利息），2.64 亿元（含利息），剩余托管量为 0 张。
	7.29	嘉化能源	公司控股股东嘉化集团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19 年 7 月 26 日结束，实际发行规模为 5 亿元，第一年票面利率为 3.00%，第二年票面利率为 4.00%，第三年票面利率为 5.00%。
债券兑付	7.30	美晨生态	本期债券债券代码为 112558，票面利率为 5.78%。每 10 张“17 美晨 01”面值 1000 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57.8 元（含税）。付息权益登记日：2019 年 07 月 31 日，

			2019年08月01日。
	7.30	东江环保	本期债券“14东江01”的票面利率为6.50%，每10张“14东江01”（面值100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65元（含税），兑付本金为人民币1000元，本息合计为人民币1065元（含税）。债权登记日为2019年7月31日，债券摘牌日为2019年8月1日。
	8.2	东方园林	公司于2018年11月完成了2018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按期兑付了上述超短期融资券，本息合计人民币10.57亿元。公司目前资金状况良好，经营情况正常。
投资	7.30	普邦股份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前海普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拟与山西国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保税区三晋国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山西国耀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股权投资基金，并签署《山西国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7.31	华西能源	公司拟现金出资收购黔西华西医投41%的股权：能航基金持有的黔西华西医投28.75%股权（认缴出资5721万元，实缴0元）转让给华西能源，转让价格0元；能航基金持有的黔西华西医投12.25%股权（认缴出资2438万元，实缴2438万元）转让给华西能源，转让价格2438万元。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黔西华西医投51%的股权。
	8.1	华光股份	公司投资无锡下属惠联电厂提标扩容项目，包括新建垃圾焚烧炉排炉项目及新建化水、氨水及干燥棚扩建项目。项目总投资约12.85亿元，其中新建垃圾炉排炉项目投资约11.80亿元，新建化水、氨水及干燥棚扩建项目投资约1.05亿元。项目投资资金来源主要为自有资金、融资借款等渠道。
	8.2	兴蓉环境	近期，公司中标沛县供水PPP项目（增加投资部分）。根据投资协议约定，公司将与沛县城投签订《增加注册资本金协议书》，双方按持股比例对项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共计2.87亿元（其中公司按90%的股比增加注册资本2.58亿元，沛县城投按10%的股比增加注册资本2,868万元）。增资后，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由4.5亿元增至7.38亿元。增资金额用于投资建设本项目。
	8.2	伟明环保	公司新设安福伟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负责投资、建设和运营安福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日处理生活垃圾500吨。总投资约为人民币2.7亿元人民币，公司以自有资金不超过1.5亿元投资于本项目。
资产管理	7.29	新天然气	公司于2018年8月6日召开董事会、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8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19年7月29日，公司已按承诺将实际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8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7.29	苏文科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7.41亿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专户余额810.32万元。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3.61亿元，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3.31亿元，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7.29	易世达	截至2010年9月28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8.25亿元，扣除发行费用472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7.78亿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5.47亿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3.43亿元。本年度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1.05亿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6.52亿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2.44亿元。
	7.30	龙源技术	公司于2019年7月29日在中信银行使用闲置自有资金5500万元办理了结构性存款，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83%-4.23%，起止日期为2019年7月29日-2019

			年10月29日。
	7.30	东珠环保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6500万元购买苏州银行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型,计息日为2019年7月30日-2019年10月30日,预计年化收益率3.85%-3.95%。
	7.30	普邦股份	为优化公司资产结构,盘活存量资产,有效回笼资金,公司将上海市普陀区光复西路2899弄8号1101、1102、1103、1112、1113室及地下车位B1-38、B1-39、B1-115的房产对外出售。本次房产出售所得资金将作为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运作。以上房产转让价款为3715万元,此次出售房产将使公司本期净利润增加约533.47万元
	7.31	高能环境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7.31	蓝焰控股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后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监管通知	7.29	*ST美丽	公司子公司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为被告,案件尚在起诉阶段。经法院审查认为,原告的申请符合法律规定,裁定如下:冻结被告浙江深华新、温州青草地银行存款5800万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财产。
	7.30	博天股份	上交所发布对本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的审核意见函,提出若干问题,并要求五个交易日之内书面回复。
	7.30	博天环境	公司收到上交所对于本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的审核意见函,提出若干问题并要求五个交易日之内书面回复。
	7.30	东湖高新	公司孙公司长沙和庭为借款合同纠纷案、商品房买卖合同系列纠纷案被告。截至本公告日,长沙银行“借款合同纠纷案”可能导致的损失金额达到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
	8.1	首创股份	公司于2019年7月1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公开配股》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提交书面回复意见。公司现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2日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关于<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8.2	国中水务	公司与上海涤诺、张亚明、江苏涤诺因《合作框架协议》发生纠纷。公司于2019年7月24日向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交仲裁申请书,申请裁决上海涤诺返还投资并购诚意金5,000万元及其资金占用费,支付违约金1,000万元及仲裁等费用;张亚明及江苏涤诺对上述支付义务承担连带责任。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国际仲裁中心)于2019年7月29日受理本案。
	8.2	天翔环境	2018年12月26日,公司债权人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重整申请。公司正在积极推进司法重整程序,公司能否进入司法重整程序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若公司进入司法重整程序,将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8.2	绿城水务	近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现将主要内容公告如下:一、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10亿元,注册额度自《接受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招商银行和国泰君安证券联席主承销。二、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接受注册后如需备案发行的应事前先向交易商协会备案。发行完成后,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8.2	蒙草生态	2019年8月2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申请

			进行了审核。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签订协议	7.31	大千生态	公司与项目公司签订差额补足协议，当经营收益绩效考核系数及运维绩效考核系数低于1时，按考核系数等于1承担36%股权比例差额补足义务。
	7.31	上海环境	公司公开发行2170万张可转债，募集资金21.7亿元。募投项目子公司与公司、银行、国泰君安签订四方协议。
	8.2	启迪环境	公司与济宁市任城区政府在全局深化协作合作、推进生态体系建设、实施重点合作项目等方面达成了合作意向。意向性、可行性生态环境合作项目包括河流水质综合提升工程、湿地生态工程、饮用水源地置换及城市供水一体化建设项目等6个生态环境项目。上述项目预计总投资约为30亿元人民币。
公司行政	7.29	长青集团	公司拟在原经营范围中增加“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定为准），并拟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第十三条。
	7.29	中再资环	2019年6月18日，公司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重组报告书（草案）及其相关文件。2019年7月2日，公司发现部分本次交易相关人员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随即进行了必要的核查工作。鉴于深入核实工作量较大，相关自查工作正在进行中，自查报告及中介机构核查意见尚未披露，后续公司可能根据核查情况对交易方案进行调整。鉴于当前交易方案审议条件尚未完全成熟，公司决定取消原计划于2019年7月30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7.29	易世达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发布的财会[2019]6号的有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7.29	依米康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的相关要求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前期颁布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7.30	中持股份	公司2017年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总额2.53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资金使用完毕，账户已全部注销。
	7.30	东珠环保	2019年4月至6月，公司及子公司新签订项目合同5项，合计项目金额为51.72亿元。新签订项目合同中，园林绿化生态工程施工业务合同5项。2019年至今，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新签订项目合同12项，合计金额为人民币59.21亿元。新签订项目合同中，园林绿化生态工程施工业务合同11项，规划设计类业务合同3项。
	7.30	国中水务	公司2019年上半年污水处理平均水价1.31元/立方米；污水处理项目的处理量7459万立方米，同比变动-18.59%；污水处理结算量8575万立方米，同比变动-13.58%；自来水供应量1760万立方米，同比增长3.46%；售水量1353万立方米，同比增长6.48%。
	7.30	天翔环境	公司今日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德阳中德资源循环利用产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1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限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注销2017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第二个解除限售期限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7.30	润邦股份	公司近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

		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重组上市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议案》、《关于<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聘请公司本次交易项目中介机构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对即期回报影响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31	三维丝	陈玲瑜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职后,陈玲瑜女士仍在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职务。陈玲瑜女士本人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票302股。
8.1	葛洲坝	公司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启动公司利比亚分公司经营活动的议案、关于调整葛洲坝(泰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出具公司土耳其代表处首席代表授权委托书的议案。
8.1	中衡设计	公司原副总经理于吉鹏先生因合同到期不再续约,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及其他任何职务。
8.2	兴蓉环境	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财会〔2019〕6号、财会〔2019〕8号及财会〔2019〕9号的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8.2	*ST菲达	为简化流程、优化治理结构,更好地为各事业部提供技术支持服务,本公司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诸暨菲达装备设计研究院,并授权本公司董事长全权办理与本次吸收合并相关的一切事宜。吸收合并完成后,本公司存续经营,本公司名称及注册资本不变,装备设计研究院独立法人资格注销。
8.2	碧水源	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的情况等对公司章程作出修订。

数据来源: Wind, 东吴证券研究所

5. 下周大事提醒

表 10：下周大事提醒

	证券简称	事件
(08/05) 周一	雪迪龙 (002658)	股东大会互联网投票起始
	雪迪龙 (002658)	股东大会召开
	中金环境 (300145)	中报预计披露日期
	金圆股份 (000546)	中报预计披露日期
(08/06) 周二	同济科技 (600846)	分红股权登记
	东珠生态 (603359)	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起始
	碧水源 (300070)	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起始
	中电环保 (300172)	中报预计披露日期
	清水源 (300437)	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08/07) 周三	葛洲坝 (600068)	分红股权登记
	同济科技 (600846)	分红除权
	天华院 (600579)	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起始
	同济科技 (600846)	分红派息
	龙净环保 (600388)	中报预计披露日期
	沃施股份 (300483)	股东大会互联网投票起始
	沃施股份 (300483)	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起始
	沃施股份 (300483)	股东大会召开
(08/08) 周四	东珠生态 (603359)	股东大会召开
	葛洲坝 (600068)	分红派息
	葛洲坝 (600068)	分红除权
	格林美 (002340)	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起始
	东珠生态 (603359)	股东大会互联网投票起始
	中环环保 (300692)	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起始
	天华院 (600579)	股东大会互联网投票起始
(08/09) 周五	天华院 (600579)	股东大会召开
	泰达股份 (000652)	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起始
	博天环境 (603603)	中报预计披露日期
	长青集团 (002616)	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起始
(08/10) 周六	南方汇通 (000920)	中报预计披露日期
	重庆水务 (601158)	中报预计披露日期
	山大华特 (000915)	中报预计披露日期
	开尔新材 (300234)	中报预计披露日期

数据来源：Wind，东吴证券研究所

6. 风险提示

风险提示：政策推广不及预期，利率超预期上行，财政支出低于预期

免责声明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已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本研究报告仅供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内容所导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东吴证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投资银行服务或其他服务。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本报告是基于本公司分析师认为可靠且已公开的信息，本公司力求但不保证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也不保证文中观点或陈述不会发生任何变更，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

本报告的版权归本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和发布。如引用、刊发、转载，需征得东吴证券研究所同意，并注明出处为东吴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

东吴证券投资评级标准：

公司投资评级：

- 买入：预期未来 6 个月个股涨跌幅相对大盘在 15% 以上；
- 增持：预期未来 6 个月个股涨跌幅相对大盘介于 5% 与 15% 之间；
- 中性：预期未来 6 个月个股涨跌幅相对大盘介于 -5% 与 5% 之间；
- 减持：预期未来 6 个月个股涨跌幅相对大盘介于 -15% 与 -5% 之间；
- 卖出：预期未来 6 个月个股涨跌幅相对大盘在 -15% 以下。

行业投资评级：

- 增持：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强于大盘 5% 以上；
- 中性：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大盘 -5% 与 5%；
- 减持：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弱于大盘 5% 以上。

东吴证券研究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邮政编码：215021

传真：(0512) 62938527

公司网址：<http://www.dwzq.com.cn>

